

青岛盘古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盘古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1月9日以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2025年11月14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形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邵安仓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青岛盘古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参股公司长沙众城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暨取得控制权的议案》

基于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以自有资金24,642,000.00元收购李布尔持有的公司参股公司长沙众城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城石化”)3,700,000股股份,占众城石化股份总数的11.97%。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众城石化的股份比例由35.34%增加至47.31%,公司作为众城石化第一大股东,且众城石化董事会由5名董事构成,其中3名董事由公司提名,占众城石化董事会席位半数以上,据此,公司取得众城石化的控制权,众城石化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本次收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本次收购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需要,对公司的长远发展将产生积极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收购参股公司长沙众城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暨取得控制权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因取得参股公司控制权被动形成财务资助的议案》

本次收购众城石化股份前，众城石化为长沙望城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金额为 41,556,765.68 元（不含利息）。本次收购完成后，因公司取得众城石化的控制权，众城石化由公司的参股公司变为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将被动形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事项因公司取得参股公司众城石化的控制权而被动形成，实质是众城石化原有财务资助的延续，不构成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未直接导致资金流出公司。公司已对被资助公司的经营状况、资信及偿债能力进行了解，风险处于可控制范围内。本次因取得参股公司众城石化控制权而被动形成的财务资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因取得参股公司控制权被动形成财务资助的公告》。

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青岛盘古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青岛盘古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盘古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因取得参股公司控制权被动形成财务资助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盘古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5 日